



5

永續供應鏈管理



高力為建立永續供應鏈，除遵守法規與道德採購外，更重要協助供應鏈永續經營，並規劃短、中長期的永續經營的目標與工作計畫如下表：

時程	短期指標 (2025~2026 年)	中期指標 (2027~2030 年)	長期指標 (2031 年以上)
	合格供應商評比平均 80 分以上	合格供應商評比平均 85 分以上	合格供應商評比平均 90 分以上
永續 供應鏈	- 要求供應商以「供應商永續自評問卷」自評。 - 目標完成 11 家	- 要求供應商以「供應商永續自評問卷」自評。 - 目標完成 15 家	- 要求供應商以「供應商永續自評問卷」自評。 - 目標完成 20 家
	- 遵循責任聯盟行為準則 - 要求供應商簽立「供應商行為準則」以為依據，簽立目標 100%	- 遵循責任聯盟行為準則 - 要求供應商簽立「供應商行為準則」以為依據，簽立目標 100%	- 遵循責任聯盟行為準則 - 要求供應商簽立「供應商行為準則」以為依據，簽立目標 100%

重大議題目標與績效：

高力為達成遵守法規與道德採購外，更重要建立永續供應鏈經營，我們訂定重大議題目與績效如下：

2025 目標	2025 績效達成度	2026 目標
合格供應商評比平均 80 分以上	平均 92 分→達成	合格供應商評比平均 80 分
簽訂供應商行為準則家數 100%	簽訂供應商行為準則家數 100% →達成	簽訂供應商行為準則家數 100%

5.1 建立永續供應鏈

永續供應鏈管理推動步驟

1. 永續發展計畫	持續推動永續發展計畫
2. 重大議題鑑別	問卷內容適時調整更新
3. 永續審查	提高書審與實審家數比例
4. 改善建議	書審分析結果的弱點項目，提供改善建議給供應商，並要求限時內調整
5. 資料揭露	揭露供應鏈管理現況，回應利害關係人。

永續供應鏈管理制度

1. 建立供應商管理制度：

本公司持續檢視與優化既有採購與供應商管理相關制度，透過系統性盤點現行採購作業文件，優化「供應商管制作業程序」之內容與執行機制。於新供應商導入階段，增設「新供應商永續評估機制」，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永續面向納入評選考量，以選擇具備長期合作潛力且能配合公司永續政策之供應夥伴。對於既有供應商，亦逐步推動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期望在誠信經營、環境保護及勞動權益等議題上建立共同遵循的原則，攜手提升整體供應鏈的治理品質與永續發展能力。

2. 供應商永續審查

為確保供應商於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 (ESG) 等面向持續符合相關法規與公司永續發展方向，本公司建立定期供應商永續審查機制，原則上每三年進行一次整體評估。審查內容涵蓋勞工權益保障、環境管理措施、商業道德遵循及營運風險管理等指標，藉以了解供應商在永續治理與合規管理方面的表現。透過此制度化審查與持續溝通機制，公司期望與供應夥伴建立長期、穩定且具責任感的合作關係，共同提升供應鏈透明度與永續競爭力，促進產業整體朝向更健全與永續的方向發展。

2025 年供應商永續審查概況：

- 供應商永續評鑑表共 19 家填寫，回卷審查率為 66%。

- 總平均為 40.4 分，得分超過 60 分的供應商共有 5 家，比例達 26.3%。

- 治理、社會與環境三大類別議題分析：

整體評估結果顯示，治理面之題組得分表現相對較高，而環境面題組得分相對偏低，顯示供應商在治理相關制度與管理措施上已具一定基礎，但在環境管理與相關永續作為上仍有提升空間。

- 題組得分分布情形：

得分表現較佳的前三項題組為「法律遵循」、「品質管理」及「供應商管理」，顯示多數供應商在法規遵循、產品品質控管及供應鏈管理方面具備較成熟的制度與管理能力。相對而言，得分較低的題組為「溫室氣體管理」、「能源管理」及「環境管理系統」，反映出供應商在環境管理與減碳相關議題的投入程度仍有進一步強化的空間。未來公司將持續透過供應商管理與輔導機制，鼓勵供應商提升環境管理能力，同時將職業安全與衛生列為供應商合作過程中的重點關注事項，逐步強化供應鏈整體的永續管理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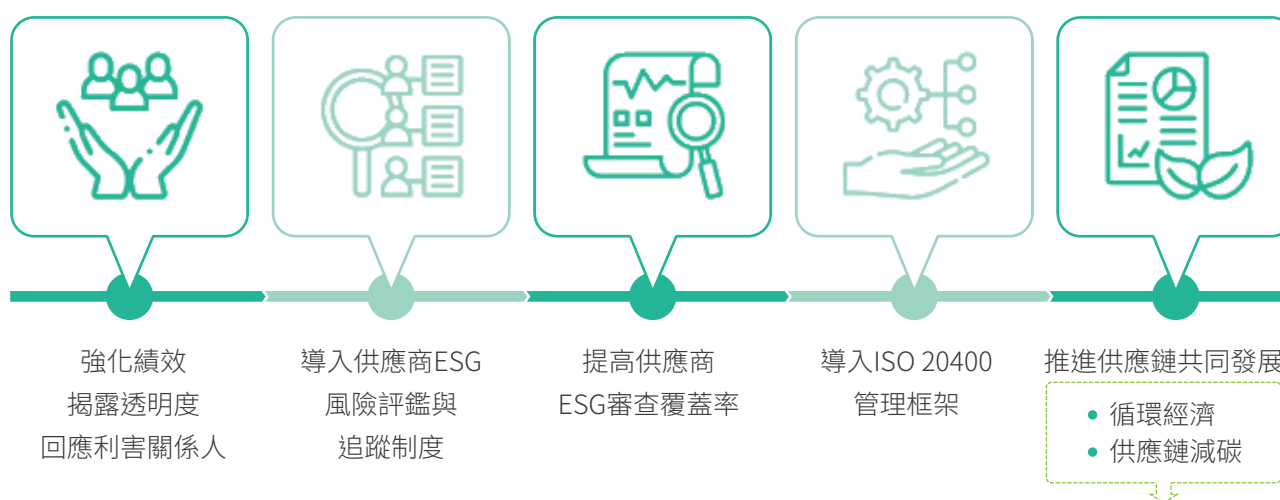
3. 未來整體改善規劃

低分群 (40 以下)	• 優先協助了解問卷內容，可引導供應商閱讀填答說明書，同步回覆其疑問。 • 預留較長的回卷時間，並提醒、協助供應商準備佐證資料。 • 提供額外資源 (如：外部課程、講義資料等) 協助供應商建置相關制度。
中分群 (40 以上)	• 優先考量訂單分配數量。 • 建議供應商分階段設定發展計畫，參照評分結果補強自身尚缺乏的制度文件或作為。

4. 永續供應鏈管理未來路徑圖

- 一、強化績效，揭露透明度，回應利害關係人
- 二、導入供應商 ESG 風險評鑑與追蹤制度
- 三、提高供應商 ESG 審查覆蓋率
- 四、導入 ISO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管理框架

- 五、增進供應商共同發展，循環經濟、供應鏈減碳。透過碳足跡盤查繪製產品生命流程圖並盤點排放熱點，為推動循環經濟及產品低碳化預備。



透過碳足跡盤查繪製產品生命流程圖並盤點排放熱點，為推動循環經濟及產品低碳化預備

5.2 供應商實施社會責任 (含道德採購)

本公司依據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為管理供應鏈的基本價值觀。本準則包含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標準、商業道德規範及管理體系，確保供應商的工作環境安全、員工受到尊重並富有尊嚴、商業營運環保並遵守道德操守。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盡可能避免有關環境、人權 / 勞工、企業倫理、勞工標準，及事先預防罷工衍生的停產風險，與供應商建立共榮共存的關係。

高力要求合作的新供應商夥伴須依循 RBA 行為準則之規範，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聲明書」，承諾所進行的任何活動皆符合相關法律及道德準則。我們向供應商說明高力的永續管理方針，透過正式的簽署來確保供應商能持續地符合我們的期待。2025 年沒有新增主要供應商，遂未再增加。

供應聲行為準則聲明書

重點內容：

確保供應鏈工作環境的安全、保障員工受到尊重，落實經營活動符合環保和道德要求，於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商業道德及管理體系等。各方面之商業行為確實符合本準則維護勞工人權，並給予其尊嚴和尊重。建立健康安全工作環境且不用童工 (該國 / 地區最低法定就業年齡)。

供應商環保、社會責任機制與交貨管理

需進入本公司所屬各廠區進行工程施作及維修保養之供應商須符合採購合約及訂單之相關對供應商規範及要求外，由環安人員依採購作業管理「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書」及「承攬商環保及安全衛生管理指導書」，進行環保專業審核。新供應商保證其生產工廠管理、產品製造流程與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未抵觸相關法令規定，在採購合約中保證產品之生產、製造、標籤、包裝、儲存、搬運、運輸、進 / 出口、交付、安裝、調試或服務提供過程等，全部皆符合相關適用國家所有適用的法令規定。在社會責任稽核對新供應商員工在工時 / 安全 / 勞動爭議項目，採取提醒輔導與稽核行動。

符合有害物質物質管理規範

為維護健康與環境安全，高力通過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為基礎來管理 RoHS 規範及客戶要求的有害物質。同時，我們也致力於遵守各國及客戶對於化學物質的相關要求，也要求供應商遵守限用或禁用列管之有害化學物質規範。

負責任礦產採購

高力遵守責任商業聯盟 (RBA)，承諾不採購與使用來自受衝突影響和高風險地區，將禁用衝突礦產政策傳達給供應商，要求其承諾與遵守，追溯產品中所使用鈹、鎢、錫、金和鈷之來源。同時也要求供應商此政策傳達至其上游供應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高力將禁用衝突礦產 (conflict-free-minerals) 公佈於網站外，也納入供應商管理，要求供應商簽署無衝突礦產保證書 (Non-use Conflict Minerals Guarantee)，保證所有交貨給高力的材料、產品或零部件中沒有直接或間接地使用衝突金屬。

5.3 供應商管理政策與概述

鑒於社會大眾、國際趨勢越來越重視企業社會責任，過往對於供應商 / 承攬商的評估好壞往往由產品品質、技術能力、交期、配合度等跟公司服務、生產有直接相關因素所決定，如今為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影響範疇，已擴及到要求供應商需符合社會議題、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相關等面向。要求新進供應商 / 承攬商或現有廠商都需遵循社會、環境、經濟、商業道德等相關法規，藉以符合社會大眾期待。

供應商是高力營運不可或缺的重要夥伴，公司為推行綠色產品，需從供應鏈的源頭開始管理。高力針對供應商除了品質、交期、配合度考量外，也開始注重勞動人權、經濟及環境等要求，期盼藉由公司的影響力，一同攜手供應夥伴共同讓整體產業鏈能健康發展，締造雙贏、三贏之境界，共同實踐永續企業精神。

供應商管理政策

- 採購政策：

以品質穩定、交期、供應量穩定性、長久合作意願等為首要考量。

- 供應商遴選機制：

為了有效管理與維護既有合格供應商，定期每年進行供應商稽核，包含品質、交期、服務、技術、供應商品質系統等評估項目。此外，供應商須提供第三方品質系統驗證證書，以及填寫有害物質管理問卷。所有原物料供應商均需簽署道德廉潔政策。

同時評估供應商是否對於台灣有所貢獻，非僅以價格做評估，才能充分發揮自身角色與定位。2022 年導入永續供應鏈管理制度，將逐步更換不適任供應商，以建立更強韌之永續供應鏈。

- 供應鏈廠商概述

高力 2025 年共有 742 家供應鏈廠商，總採購金額為新台幣 22 億元，前 80% 的採購支出中有 41.5% 來自零組件，其次為原料採購，其次為委外加工，在地採購比例（供應商為台灣本地供應商）為 36.6 %。依採購類型區分為：原物料供應商、設備供應商、零配件供應商、工程供應商、氣體供應商、委外代工供應商等。2025 年合格供應商（年度採購金額前 80%）：國內 20 家佔比：57%、國外 15 家佔比：43 %，總計 35 家。

供應商類型	原物料	設備	零配件	工程類	氣體	委外代工	Total
供應商總家數	10	2	12	1	1	9	35
佔比	28.6%	5.7%	34.3%	2.9%	2.9%	25.7%	100%

高力供應商為鋼鐵冶煉製造 / 生產工廠或是客戶指定之國外高端技術產品之供應商，這些工廠皆為高資本額之投資，且對於環境保護、綠能、社會公益等皆自有高標準之要求。高力歸屬於中游的角色，提供終端客戶運用上述原物料商品加工組裝後之成品。

在地採購 (新增綠色採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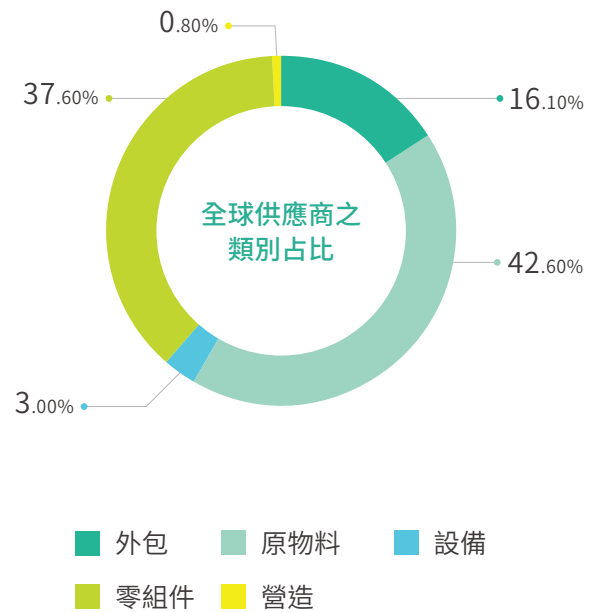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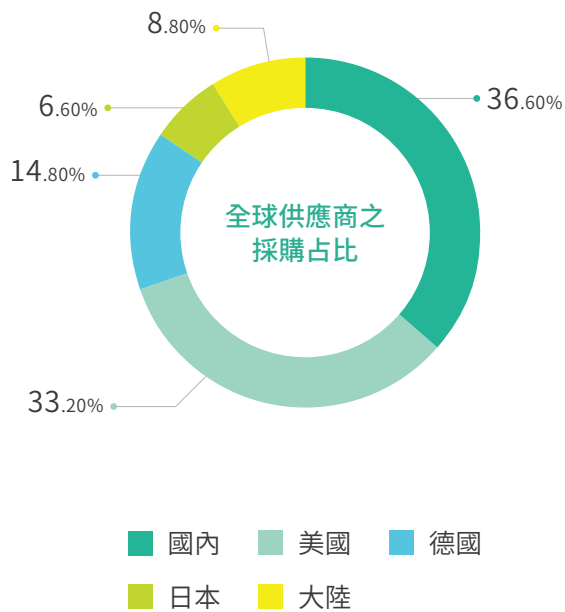
高力長期關注在地採購之推動，於供應商選擇上優先評估具良好品質與穩定供應能力之在地廠商。所謂在地供應，係指供應商製造工廠與高力主要生產據點 (中壢廠／高雄廠) 位於同一國家或地區。透過優先採用本土供應商，不僅有助於支持台灣在地經濟發展與就業機會，也能逐步提升材料在地化比例，減少因長距離運輸所產生之空運或海運需求，進而降低運輸過程所造成之碳排放與環境負荷，同時兼顧採購成本之合理化。

過往公司已持續留意相關作法並逐步累積供應鏈管理經驗。展望未來，高力將於 2026 年推動全面性綠色採購之試行計畫，期望透過試行期間蒐集相關數據與管理經驗，逐步建立更完善之綠色採購機制，作為後續政策制定與制度化推動之基礎，持續朝向永續供應鏈管理與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邁進。

5.4 供應商分佈

2025 年供應商的分佈及採購金額支出比重在熱能科技子公司獨立出去之後，國內供應商比例仍舊為採購比例最重之區域，充分表現高力公司優先以開發國內供應商為優先，除共同扶植國內產業之外，也降低向國外採購所衍生出其他碳排支環保相關議題。

區域	類別	採購金額	占比
國內	工程	14,849,000	0.8%
	外包	284,752,157	16.1%
	原物料	216,956,228	12.2%
	氣體	19,068,742	1.1%
	設備	20,241,900	1.1%
	零組件	92,443,475	5.2%
美國	原物料	62,795,601	3.5%
	設備	32,115,800	1.8%
	零組件	493,190,852	27.8%
德國	原物料	262,622,641	14.8%
日本	原物料	117,304,494	6.6%
大陸	原物料	75,328,504	4.3%
	零組件	80,390,503	4.5%



5.5 供應商分級管理

高力合作供應商，依採購類型將供應商區分為：原物料供應商、設備供應商、零配件供應商、工程供應商、氣體供應商、委外代工供應商等。

合格供應商評比：

序	評比類別	直接材料比重	評比單位
1	品質評比	50%	品管
2	交期評比	50%	採購

評比結果判定與處置：

評比等級	評分得分	判定與處置
A	評分 ≥ 70	合格供應商
B	70 > 評分 ≥ 60	監控供應商。針對評比較低之項目進行模擬改善。
C	評分 < 60	- 第一次限期改善並可考慮減少訂單量。並採取配套措施 - 連續兩次，停止交易。

2025 年原物料零件供應商交貨家數及等級：合格供應商稽核作業

A 等級	B 等級	C 等級	D 等級	合計
31	0	0	0	31

合格供應商稽核作業：

依供應商評比表現作為決定稽核計劃頻率，擬訂次年供應商稽核計劃。

稽核家數	主要缺失	次要缺失	建議事項	尚未結案件數	結案率
6	0	0	11	0	100%